

20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和省、市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现公布县统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构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1 年，县统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开展经济运行监测，全年共撰写季度综合经济分析 4 篇，并精心编发《季度统计资料手册》、和《绥滨县统计年鉴》，全面及时反映我县经济发展新进程新成果，统计职能优势得到新体现。

（二）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按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依法、及时、稳妥处理依申请公开事项，确保对公众申请的依申请公开事项回复及时、内容完整、格式规范。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持续健全局机关内部管理制度，促进政务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对拟公开的信息必须经科室负责和主管领导审核同意签字批准后，才可对外公开，确保所发布信息内容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加强信息安全防护及安全教育工作，对涉密信息坚决不能公开，防止信息安全事件的发生。

（四）公开平台建设推进情况

依托网络平台，加大统计服务社会公众力度，不断提升统计信息化水平，更好地为社会大众服务，配合绥滨县政府网更新“统计信息”栏目，及时、准确向社会发布全县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同时不断拓展统计数据发布平台，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基础性工作建设，提高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水平，更新修改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机构职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 年县统计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很好的成效，但是也存在信息发布解读的深度、广度、精度仍需提升，对数据资源的挖掘利用有待深化，2022 年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强化信息发布解读，提升统计服务效果。一是积极稳妥推动条件成熟的统计指标发布，更加全面、客观反映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二是不断提升数据解读影响力，注意加强数据逻辑性、经济关系分析力度，聚焦社会关注的热点、焦点问题，抓准关键点和重大问题，努力提升解读质量水平，满足社会公众多元化需要。

（二）挖掘统计数据资源，助力重点工作宣传。借助统计开放日、法制宣传日、热线电话、网络问政等多种方式，增进与公众的互动交流，及时监测舆情动态，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促进统计数据得到全面、准确、科学的传播和使用，使社会公众了解统计、认知统计、支持统计，进一步推动统计公开透明。

（三）加强学习培训力度，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通过学习培训，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更好地服务社会、服务公众。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